

# 关于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股份”、“公司”或“辅导对象”)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 (一) 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公司的辅导机构为财通证券,证券服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律师”),配合财通证券为辅导对象实施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证券服务机构未发生变动。

财通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包括孙江龙、戚淑亮、金振东、石博辉、袁凯、阮姗、张学卿、陈畅,孙江龙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人员均为财通证券正式员工,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辅导期内,公司委派金振东、陈畅为辅导工作小组新增人员。新增人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新增辅导人员简历如下:

金振东，财通证券企业融资总部高级副总裁，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二级，曾在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融资部门从事投行业务，拥有十三年投行从业经验及丰富的团队管理经验。先后参与晨光电缆、金达莱、凯腾精工、弘森药业等 IPO 项目，久联发展再融资项目，鑫富药业并购类财务顾问项目，天奇新材、阿路美格、金晶生物、华创生活、宁波协源、浙江至信、英迪迈、睿观博、泰缘生物、海豚股份、中创发、时刻互动、中环技术等新三板项目。

陈畅，财通证券企业融资总部项目经理，硕士，具有证券从业资格，非执业律师，曾参与博菲电气 IPO 项目、特美股份北交所项目、睿高股份北交所项目及浙江文投收购上市公司财务顾问等项目。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已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对安达股份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第一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6 日至 6 月 30 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本辅导期内，财通证券辅导人员与辅导对象之间保持顺畅沟通，在辅导对象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人员和证券服务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辅导工作小组主要通过现场访谈、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定期与不定期沟通、培训授课等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初步尽职调查并形成辅导方案

辅导机构通过实地考察、专项调查、查阅有关文件资料、专题研讨分析以及与辅导对象访谈等方式，对公司历史沿革、合法合规、治理结构、业务开展、技术研发、财务规范和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进行细致全面的摸底调查，并根据摸底调查的情况针对性地制定辅导方案，开展辅导工作。

### 2、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辅导机构就相关重要问题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持续跟进等形式与辅导对象积极商讨解决方案，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追踪，督促辅导对象及时采取有效

措施予以落实，从各方面提升规范运作能力。

### **3、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行**

辅导机构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督促公司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督促规范辅导对象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

### **4、传达最新监管动态**

辅导机构根据监管的最新要求，及时向公司传达资本市场的最新监管动态，使得辅导对象对最新的监管政策有了更加充分、深刻的理解。

####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间内，中汇会计师、锦天城律师作为专业的证券服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积极配合财通证券开展辅导工作，对辅导工作勤勉尽责，指派的辅导工作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较好地完成了辅导计划和任务。

##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 **1、辅导对象需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

本辅导期内，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发生变动，辅导机构和证券服务机构持续督促并帮助辅导对象相关人员了解境内发行上市最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辅导对象对于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熟悉程度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

#### **2、辅导对象的内部控制需进一步规范**

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业务环节，且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已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执行，但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水平仍存在优化和提升空间，辅导机构和证券服务机构根据最新的规范要求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完成规范，辅导对象的内部控制规范程度得到一定提升。

##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 **1、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

辅导机构将通过后期辅导工作进一步提高辅导对象对全面规范运作的理解和认知，辅导机构亦将督促公司选聘独立董事，成立专业委员会，并协助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加强提升。

### **2、继续推进上市募投项目工作**

公司的上市募投项目尚需履行环评、能评程序，辅导机构将继续协助并督促公司尽早完成募投项目的环评、能评批复等工作。

##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财通证券及证券服务机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安排完成辅导工作，财通证券将继续委派孙江龙、戚淑亮、金振东、石博辉、袁凯、阮姗、张学卿、陈畅进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工作，主要辅导工作安排如下：

### **1、持续开展辅导培训**

辅导机构将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通过定期与不定期沟通、组织现场培训授课等方式，进一步督促辅导对象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在上述辅导取得良好效果后，辅导机构将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组织相关辅导人员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组织的辅导验收考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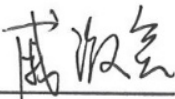
### **2、持续全面尽职调查**

辅导机构将继续对辅导对象开展法律、业务、财务等方面的全面核查工作，通过各类内部控制测试、细节测试、资金流水核查及访谈等方式，对公司状况进行更为深入的核查与规范，并按照辅导工作计划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持续推进辅导工作，协助辅导对象开展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准备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湖州安达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戚淑亮

  
孙江龙

  
金振东

  
石博辉

  
袁凯


  
阮珊

  
张学卿

  
陈畅



登记基本信息


姓名	金振东	性别	男	
执业机构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编号	S0160122090094	
执业岗位	一般证券业务	学历	硕士研究生	
登记日期	2022-09-26			

登记变更记录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执业机构	登记类别	登记状态	注销日期
S119011080054	2011-08-23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正常	
S0400113100005	2013-10-21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正常	
S0160122090094	2022-09-26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正常	



登记基本信息

姓名	陈畅	性别	男	
执业机构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登记编号	S0160116100006	
执业岗位	一般证券业务	学历	硕士研究生	
登记日期	2016-10-11			

登记变更记录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执业机构	登记类别	登记状态
S0160116100006	2016-10-11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证券业务	正常

